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委任職工代表董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適用法律法規、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於2021年1月26日召開職工大會，選舉杜進先生(「杜先生」)為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

杜先生的簡歷詳情如下：

杜進，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工程師。在加入本公司前，杜先生自1986年8月至1997年5月，擔任原子能院同位素所51室工程師、副主任；自1995年5月至1995年8月，赴芬蘭MAP Medical Technologies公司進修；自1996年3月至1996年9月，作為訪問學者赴日本原子能研究所同位素部工作；自1997年6月至2002年1月，擔任芬蘭MAP Medical Technologies Oy公司高級研究員；自2002年2月至2006年6月，擔任原子能院同位素所研究員，兼任北京大學醫學部放射性藥物聯合實驗室教授。杜先生自2006年6月至2016年5月，擔任本公司之前身中國同位素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研究員、副總工程師、技術開發部經理；自2016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總工程師；自2017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7年1月至2018年6月，擔任上海欣科醫藥董事；自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兼任原子高科董事。

杜先生於1986年7月獲武漢化工學院有機化工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12月獲芬Jyvaskyla大學無機與分析化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01年8月獲芬蘭Jyvaskyla大學無機與分析化學專業博士學位。杜先生於2002年11月獲國防科學技術獎二等獎，於2016年獲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資格；杜先生於2012年6月起擔任中國同位素與輻射行業協會同位素專委會副主任委員；自2013年1月起擔任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同位素研究所客座研究員；自2013年3月至2018年8月，擔任中國核學會核化學與放射化學分會第八屆委員會委員；2018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核學會核化學與放射化學分會第九屆委員會常務理事；自2013年11月起，擔任《核化學與放射化學》雜誌編輯委員會委員；自2014年10月起，擔任《同位素》雜誌第五屆、第六屆編輯委員會副主編；自2014年10月起，擔任中國核學會同位素分會第六屆理事會副主任委員；自2015年5月至2017年11月，擔任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第十屆委員會放射性藥分學組副組長；自2015年12月起，擔任中國抗癌協會腫瘤核醫學專業委員會第一屆、第二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同時，自2015年7月起，擔任全國核能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58)委員、放射性同位素分技術委員會(SAC/TC58/SC4)副主任委員；自2016年12月至2021年1月，擔任中核集團第四屆科學技術委員會委員及核技術產業化專業委員會副主任；自2021年1月起擔任中核集團第五屆科學技術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9月起，擔任中國核學會放射性藥物分會第一屆理事會副理事長；自2019年1月起，擔任中國國防科技工業科學技術委員會核領域核技術應用專業組副組長；自2019年4月起，擔任《中華核醫學與分子影像雜誌》第十屆編輯委員會編輯委員。

於本公告日期，杜先生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過往三年亦未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未擁有任何關係，或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杜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三年，與第三屆董事會同期，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杜先生不會就彼獲委任為職工代表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杜先生之委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孟琰彬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1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琰彬先生、武健先生及杜進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劉來先生、陳首雷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慶良先生、孟焰先生、許雲輝先生及田嘉禾先生。